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陳筠心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511、7512
電子信箱：8002159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100822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082236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082236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「愛學網111學年度校園夥伴實施計畫」1份，鼓勵貴校申請加入愛學網校園夥伴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111年8月31日教研資字第11115003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家教育研究院「愛學網」為鼓勵全國中小學師生共同參與優質影片製播，持續維持愛學網與各級學校良好互動，擬訂「愛學網111學年度校園夥伴實施計畫」，鼓勵全國高級中學、國中及國小學校申請加入；透過校園夥伴專區，除分享各校特色、與更多教師交流互惠外，更讓學生們展現自我，發揮視覺表達與溝通能力。
- 三、旨揭計畫受理申請日期自即日起至111年9月12日止，免備文，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報名表及授權書至愛學網網站電子信箱(stv@mail.naer.edu.tw)歡迎學校踴躍申請。
- 四、國家教育研究院另規劃於111年9月1日至9月30日間辦理



「校園影片人氣王競賽」，針對110學年度校園夥伴繳交並掛載於該網站內影片，於活動期間內點閱數最高之前3名影片製作學校給予禮券鼓勵，以期能提高校園夥伴間互動，更能讓大眾透過學校影片了解校內課程教學與環境特色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

